

湖南工程学院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评估办〔2024〕8号

关于开展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 诊断性评估工作的通知

校直各单位：

为检验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成效，精准查找问题，适时补齐短板，有效凝练特色，确保高质量通过正式评估，根据《湖南工程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校办字〔2023〕74号）的要求，经研究决定邀请校内外专家于9月中下旬开展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诊断性评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线上诊断性评估：2024年9月18日至9月26日

入校诊断性评估：2024年9月27日至9月29日

二、评估模式

按照《湖南工程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线上评估工作方案（诊断性评估试用版）》《湖南工程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入校评估工作方案（诊断性评估试用版）》（附件2、3）进行。

三、专家组成

本次诊断性评估专家共 7 人，设组长 1 人，专家组实行组长负责制。

四、诊断性评估工作内容

本次诊断性评估严格按照正式评估的流程进行，采用线上评估与入校评估相结合的方式。线上评估以材料研读和调阅材料为主，入校评估工作包括考察走访、听课看课、访谈座谈、调阅材料等。

（一）线上诊断性评估内容

1. 审读学校评估材料

专家线上审读学校《自评报告》、支撑材料、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就业质量报告、上轮审核评估报告及整改报告、在校生学习体验调查报告、教师教学体验调查报告、学校制度汇编、特色典型案例等材料，了解学校基本情况，发现问题，形成《专家组线上评估问题汇总表》。

2. 调阅教学单位评估材料

专家根据学校提供的评估系统材料清单，调阅教学单位教学档案材料，主要包括课程试卷、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实践教学、课程大纲、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等，了解各教学单位自评自建基本情况，发现问题，并确认进校重点考察的单位和部门，形成《专家组线上评估问题汇总表》。

3. 听课看课

专家根据课表随机抽取课堂进行听课，了解教师上课效果及

学生听课情况。

4. 访谈座谈

(1) 访谈。访谈对象包括校领导，各部门、各学院主要负责人，由专家随机抽取，被抽取对象不能无故缺席。

(2) 座谈。座谈会主要包括专任教师座谈会、管理人员座谈会、学生座谈会等。参加座谈的人员由专家随机抽取，但一般不超过 15 人。

(二) 入校诊断性评估内容

1. 考察走访

(1) 考察走访教学单位，主要负责人准备本科教育教学工作汇报（15 分钟以内，准备 PPT），参与访谈，重点汇报学院本科人才培养目标与培养效果实现状况、办学特色、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等。

(2) 考察走访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准备汇报，参与访谈，重点汇报本单位或部门如何服务于人才培养、对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的保障度、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等。

(3) 考察走访校内教学条件（教室、实验实训室、实训基地、图书馆、体育场馆、食堂、宿舍等）能否满足本科教育教学基本要求和课堂教学改革需要。重点考查实验（实训）室开放和利用情况，实验（实训）室的规章制度建设情况。

(4) 专家还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和实际需要自主选择考察和走访场所。

2. 听课看课

专家根据课表随机抽取课堂进行听课，了解教师上课效果及学生听课情况。

3. 访谈座谈

(1) 访谈。访谈对象包括校领导，各部门、各学院主要负责人，由专家随机抽取，被抽取对象不能无故缺席。

(2) 座谈。座谈会主要包括专任教师座谈会、管理人员座谈会、学生座谈会等。参加座谈的人员由专家随机抽取，但一般不超过15人。

4. 调阅材料

调阅材料包括抽查教学单位、机关部门及学校提供的评估材料。重点调阅各教学单位的教学档案材料与专家引导性材料，包括学生试卷、毕业论文（设计）、实验报告、实习报告、教学大纲等材料。

5. 形成审核诊断评估意见

各位专家在线上线下诊断性评估工作结束后，就学校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自建情况提出个人的意见和建议，专家组形成审核诊断性评估最终意见，撰写审核评估诊断性评估报告。

6. 召开审核评估诊断评估专家意见交流会

(1) 由专家组组长主持召开诊断性评估现场专家意见交流会。

(2) 交流会出席人员。全体专家、校领导、全体中层干部、评估办公室全体成员等。评估办公室安排好现场会议地点和组织好参会人员。

五、诊断性评估期间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各部门、各学院务必高度重视本次诊断性评估工作，主要负责人要亲自组织谋划，强化落实。要加强宣传动员，使广大师生员工高度重视并积极参与预评估工作。诊断性评估期间，各单位负责人务必在岗，保持通讯畅通。

2. 精心部署。各部门、各学院要根据本通知要求，结合实际，精心部署，细化安排，明确分工，压实责任，确保所有准备工作在9月17日前完成，同时做好专家考察期间的工作预演和应急预案。有关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和监督检查，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3. 调整状态。本次诊断性评估是正式评估前的最后一次演练。各部门、各学院要按照正式评估的标准与要求，主动调整师生员工状态，虚心听取评估专家意见、建议，积极配合，主动跟进，全力以赴做好诊断性评估和后续整改工作，以良好的状态迎接正式评估。

- 附件：1. 湖南工程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诊断性评估专家组工作日程安排
2. 《湖南工程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线上评估工作方案（诊断性评估试用版）》

3. 《湖南工程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入校评估工作方案（诊断性评估试用版）》

湖南工程学院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9月17日